

广佛都市圈顺德公路改造工程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 评估报告编制及手续办理采购需求书

	类别	需求说明
1	名称	广佛都市圈顺德公路改造工程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评估报告编制及手续办理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p>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p> <p>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城德民路行政服务中心西座4楼</p> <p>联系电话：0757-22836419</p> <p>联系人：罗工</p>
3	中介服务名称	广佛都市圈顺德公路改造工程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评估报告编制及手续办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内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资质: 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含)以上; 3. 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 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路线起点位于德胜东路桂畔水闸西侧,跨越南国东路及李家沙水道后,终点顺接现状顺德公路,路线全长 3.645km。按一级公路标准兼

		<p>城市道路功能建设。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雨污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内容。主要包含桂畔水闸桥扩建、五沙西互通、跨李家沙水道特大桥、五沙东互通四个节点。项目建议书匡算总投资113579.5万元，其中建安费84702万元。</p> <p>2. 服务内容与要求：用地预审与规划选址评估报告编制及手续办理。</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地点为委托方所在地。</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中介服务机构自行解决，业主不提供住宿、办公场所及设备。</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不得低于控制价的80%，不得高于控制价。</p> <p>3. 计价标准：按照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年07月修订)14.1条取设施性质为交通设施、设施类型为单项选线、规模为道路工程的计费单价1.5万元/公里，道路工程专业差异系数取主干线1.2；</p> <p>① $1.5 \times 3.645 \times 1.2$ 专业差异系数(一级公路(套用主干道)) $\times 10,000 = 65610$ 元；</p> <p>② 按采购人小额采购管理办法下浮10%，</p>

		65610*0.9=59049 元，采购控制价为 59049 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根据委托方要求组织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p>结算价为中选机构所报价格，总价包干，一次性付款——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向采购人提交的报告报送至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取得该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或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函），且相关成果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立项，并向采购人移交所有咨询报告（或成果）后，可申请费用的支付。采购人对中选机构提交的结算申请进行审查及对服务项目进行考核评价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p>

		<p>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p>报名服务机构提交的项目响应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一、资格条件（须全部满足，否则视为无效响应）</p> <p>1. 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2. 资质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资质及以上。3. 提供服务机构固定的办公场所和必要的办公设备相关证明。4. 报价：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限额，不得低于下限。</p> <p>二、综合评价材料</p> <p>1. 类似工程业绩：提供近3年内类似项目业绩及相关证明（附合同关键页）。2. 拟派项</p>

		<p>目团队：提供拟派专职人员清单及相关证明（含学历证明、社保记录）等。3. 具体服务方案（含保障响应时效的相关证明）。4. 服务计划及时间安排。5. 其他材料：采购需求书中要求的其他内容，或服务机构认为有助于体现自身优势的补充说明。</p> <p>三、中介服务机构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存在造假行为，采购方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p>
14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3）。</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采购方：佛山市顺德区工程建设中心